

河鳗1200元一条,白切鸡230元一只,野鸡蛋6元一枚……

两桌“农家菜”吃了7350元?

鄞州五龙潭景区旁野味轩农家饭店被指“宰客”,老板直说冤枉

9个家庭聚会吃农家菜,两桌饭菜吃出了7350元,这个价格到底贵不贵?

前天,网友“Jinjiong1637720093”在微博上晒出了在鄞州区五龙潭景区附近的野味轩农家饭店聚餐的一张菜单和部分菜价,声讨这家饭店的价格太离谱,引起了大家的关注。

因为饭前双方对价格没有特别明确的约定,食客和店家都说自己受了委屈。

记者 陈爱红 孙美星

●食客抱怨

两桌吃出7000多元,太离谱

昨天上午,记者联系上了发帖网友“Jinjiong1637720093”,她姓金。金女士说,8月9日下午4点多,她们同学一共9个家庭27个人(每家两大一小,最小的孩子才3岁)到五龙潭景区旁边的野味轩农家饭店去吃饭。

这家饭店是其中一位同学的朋友引荐的,到了饭店后引荐人就离开了。当时大家都很开心的,以为熟人带去总会实惠一点,就只说了个大致的标准:1000多元一桌。

上菜之前,老板娘曾过来问野生河鳗吃不吃,有人说吃,后来就每桌都端上一条。

没想到后来却发生了不愉快。结账时,饭店算出的7350元的饭菜价格让大家吓了一跳:吃个农家菜怎么这么贵呢?

金女士晒出了一份饭店方手写的菜单,这份菜单显示:河鳗,1200元一条。白切鸡,230元一只。芋艿,28元一盘……除了这份菜单外,还有一张部分菜品的照片,金女士说,按照菜单上的价格,照片上的菜总价约为1600元。

金女士一行人报了警,最后她们付了4000元买单。

●饭店老板

这两桌菜至少亏了2000多元

记者随后联系上了饭店老板孙先生,他在电话里说,当天晚上确实有一群人到他的饭店吃饭,是朋友介绍来的,没想到起了纠纷,最后食客付了4000元,他还亏了2000多元。

孙先生说,食客没有说饭菜是1000多元一桌的标准,都是她们自己点的菜。孙先生也承认,饭店里的部分菜确实没有明码标价,吃之前也没有明确告知食客,野味和时令菜的价格一天一个价,难以明码标价。他以为是朋友带来的不会有什么问题,否则也不会引来这些麻烦。

“河鳗和石蛙是大菜,溪口菜市场买的,野生的河鳗买来1000元0.5公斤,不信你可以去调查,一条河鳗差不多半公斤,我收1200元也不过分吧。”孙先生说,“人很多,两桌是坐不下的。喝了95瓶啤酒、23听红牛。她们吃了却嫌贵,派出所民警都叫来了。我说了不算,她们说了也不算,你去问问派出所吧。”

龙观乡派出所的钱警官是当晚出警的警官之一,他说他们到场时是晚上10点多,双方已经在自行协商价格了,当时食客大部分喝了酒,食客觉得贵,老板觉得自己吃亏了,最后双方自行协商为4000元。

昨天下午,金女士说,对老板说的酒水的数量,她们当时就提出了疑问,老板就按照80瓶啤酒和10多瓶红牛进行结算。她已经向有关部门进行了投诉,虽然钱已经付出了,但是她还是要为自己讨个说法。

●物价部门

饭店应明码标价或明确告知价格

鄞州区价格监督检查分局的工作人员说,物价部门推行和倡导明码标价,饭店应该明码标价。在中心城区和条件成熟的地方,物价部门会检查、规范明码标价情况,在农村地区,要求每个店都做到明码标价有点难,有些野味和时令菜的价格变动比较大,确实也比较难做到明码标价。消费者也要长个心眼,吃之前要问清价格,做到心中有数;当然,商家也有义务明确告知消费者价格。

对没有明码标价或标价不到位的行为,物价部门可对其处以5000元以下的罚款。



金女士供图

●记者调查

7000多元吃了些啥?

菜单(金女士提供)

椒盐竹鸡 152元	肉末茄子 28元
椒盐小鱼 78元	蒜苗炒肉片 28元
黄鲜河虾 68元	糖醋溪坑鱼 78元
鸡杂羹 38元	炒蟹 45元
红烧鱼头 168元	椒盐溪坑鱼 78元
清蒸石蛙 360元	清蒸龙虾(中) 80元
(每桌2只)	清蒸龙虾(大) 128元
清蒸溪坑鳗 1200元	全鸡一只 238元
炒螺蛳 28元	野鸡蛋 30只 180元
野菜 28元	(以上菜品每桌一份)
酱油笋 38元	
南瓜 25元	另:啤酒 98瓶 980元
花生 28元	可乐、雪碧、王老吉
毛豆 28元	20瓶 200元。
芋艿 28元	
咸菜扁笋 38元	

这是金女士提供的菜单,她说到底上了多少道菜已记不太清了。他们从下午4点多进店,一直吃到了9点多。

第一次结账时算出来是7300多元,让她们付7350元,她们觉得太贵了,老板娘又算了一次,这次算出来是6900多元。他们就给引荐人打电话,引荐人说给6500元,把单子(算的译单)拿到。金女士不同意,继续和店家老板娘讲价格。

最后讲不下来报了警,后来就付了4000元,拿了发票。

金女士说,两次算账的译单被饭店收走了,她发到网上的译单是她用手机拍下来的。小孩子不可能喝红牛,最大的14岁,最小的3岁,吃的是可乐、雪碧和王老吉。在两次账单中,同样是红烧鱼头,一次是168元,一次是158元,炒蟹,两张单子上的价格也不一样,有58元、42元和45元三个不同的价格。

野生河鳗市价究竟多少钱?

就金女士与饭店老板争议最大的野生河鳗鱼等价格问题,记者采访了市区部分饭店。其中一名饭店的采购员透露,目前饭店很少真正做野味的,捕杀野生动物也是管理部门不允许的。有些所谓的野味饭店不过是在打擦边球,而市场上也很少见到野生的河鳗或石蛙等,大部分都是养殖的。

至于价格,据他掌握的市场行情,目前养殖的河鳗约100元一公斤,野生河鳗约600元每公斤,石蛙养殖的约160元每公斤,野生的则要460元左右每公斤。另外,农家饲养的土鸡,一般价格在50元左右每公斤。不过,品质不同价格也不一样,最好点菜时双方协商好。

女子谎称被绑架 只为见前夫一面

8月8日晚,安徽男子杨先生向鄞州邱隘派出所报警称,他刚刚接到电话,前妻王女士被人绑架了,人在邱隘的一家宾馆!

绑架可不是小事,邱隘派出所几乎派出了全所的警力去寻找王女士。

民警们迅速到宾馆,打开了王女士被“非法拘禁”的房间,可眼前的一幕却让他们哭笑不得,王女士正一脸轻松地坐在房间,手上还拿着一部手机。看到破门而入的民警,她一脸茫然。

“你不是被绑架了吗?”在民警的再三追问下,王女士才说出了事情的真相:

她和杨先生离婚后,一直还保持着联系。这次特意来宁波探望杨先生,可杨先生对她避而不见,每次打电话都说人在外地。

吃过几次闭门羹后,王女士决定冒充别人的身份来制造一起绑架事件。她以为,这样就能等到杨先生。没想到,等来的除了杨先生,还有民警。

对于王女士这种报假警的行为,民警最终予以了严肃的批评教育。

通讯员 蒋志强 黄一娇
记者 石承承 实习生 毛超峰

■“民主法治示范村”报道之二

鄞州明伦村: 让村民代表 当一天“村官”

鄞州区五乡镇明伦村2004年就成为了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到去年年底,这个仅有千余村民的小村庄,每位社员每月能领到410元的村集体补贴金。

十年来,明伦村在基层民主法治建设中不断地进行方式创新,多次受到表彰。今年,明伦村还推行了代表值班制和代表信任票投票,不断深化基层民主法治建设。

代表值班制,就是让没有进入村领导班子的党员代表、村民代表选择一天工作日当一天“村官”。58岁的周宝康是明伦村的党员,他平时空闲时间较多,就报名参加值班。每周二,他都会到村办公室楼里去值班。不久前,周宝康值班时就参与处理了村民纪先生的房子因为暴雨而开裂的事情,赢得了纪先生和家人的好评。

代表通过投信任票来参与公开招投标的工程项目的监督也是明伦村深化民主法治建设的又一个创新。今年4月,明伦村新一轮新农村建设规划出台了。为了更好地保证新农村建设的质量,明伦村的村民代表从一开始就参与到其中。村民代表们在获得了参与投标的单位的信后,发动村民们了解投标单位的资金、信誉情况,然后综合村民意见,对投标单位进行了初步评估。5月12日,在五乡镇招投标中心,50多名村民代表最后敲定了中标单位。下一步,村民和代表们还要随时监督施工的进程和质量。

明伦村现有党员42名,村民代表51名,其中19人既是党员也是村民代表。明伦村党支部书记毛伟良说,代表们都是直选出来的,最大限度地发挥代表在村务管理的作用,是明伦村在民主法治建设中积极探索的方向。

记者 陈爱红 通讯员 邱宁利

